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西部材料公司对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调整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关联交易独立董事意见

(1) 本次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均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2) 本次预计的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交易双方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公允的市场定价规则；

(3) 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决议是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做出的，程序合法合规；

(4) 本次关联交易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广大公众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 王伟雄、郭斌、杨乃定、杨丽荣

2021年10月26日